

证券代码：603577

证券简称：汇金通

公告编号：临 2017-001

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16年12月25日前以电话、邮件、传真、书面等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16年12月30日以现场及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会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刘锋先生主持，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1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2014 年度股东大会及 2015 年度股东大会的相关决议，公司股东大会同意授权董会就公司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后办理《公司章程》中有关条款修改、注册资本变更、工商变更登记等事宜，基于上述授权，公司根据在中国境内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进展情况，需要对《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进行修订，并办理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

表决结果：同意：7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为保证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公司在上市前以自筹资金投入部分募投项目的建设。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情况进行专项审核，并出具《关于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中天运[2016]普字第 90658 号，以下简称

“《鉴证报告》”)。根据《鉴证报告》，截至 2016 年 12 月 25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人民币 40,201,065.35 元，公司拟以募集资金置换上述前期投入的自筹资金。

表决结果：同意：7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确定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授权董事长签订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鉴于公司已完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要求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相关规定，公司拟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存放募集资金，并拟授权董事长刘锋与银行、保荐机构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表决结果：同意：7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同日披露的《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7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特此公告。

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一月三日